附件4

**2023年度省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**

（社区居委会运转补助）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**（一）项目概况**

根据中央和省委、省政府关于加强和改进社区居委会的政策要求，继续补助社区居委会运转经费，主要用于：①社区居民委员会召开工作会议、居民（代表）会议和开展各类公益活动；②社区居民委员会购置、维护办公设施设备，购买办公耗材等；③社区居民委员会缴纳办公场所水费、电费及办公电脑网络、有线电视、通讯等；④组织社区居民委员会成员学习、培训等活动；⑤居务公开等宣传费用；⑥订阅办公和工作所需的报刊杂志。

**（二）主要成效**

各地社区居委会通过运转补助经费，确保了办公、服务等活动正常运转，规范实行了“一门式”办公，健全了居民代表会议等居民自治制度，提升了社区工作者队伍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，营造了共同关注、支持、参与社区工作的两款分为，社会和居民没普遍感到满意。

二、绩效分析

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100分，等级为优，设置绩效目标9个，实际完成9个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**(一) 产出指标**

**1、数量指标**

1)补助社区数量(个)，目标值2525.00，完成值2589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**2、质量指标**

1)超出资金管理办法使用范围的社区数量(个)，目标值0.00，完成值0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2)设立专门的资金管理账目数量(个)，目标值2525.00，完成值2589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**3、时效指标**

1)资金拨付及时性(%)，目标值100.00，完成值100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**4、成本指标**

1)补助标准(万元/年)，目标值5.00，完成值4.5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**(二) 效益指标**

**1、经济效益指标**

**2、社会效益指标**

1)保障居民代表会议召开的社区比率(%)，目标值100.00，完成值100，分值15，得分15。

2)实行“一门式”办公的社区居委会比率(%)，目标值100.00，完成值100，分值15，得分15。

**3、生态效益指标**

**4、可持续影响指标**

**(三) 满意度指标**

**1、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**

1)社区居委会对补助资金的满意度(%)，目标值90.00，完成值97，分值5，得分5。

2)居民群众对社区居委会工作人员的满意度(%)，目标值80.00，完成值97，分值5，得分5。

三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**（一）主要问题**

1. 部分社区反映运转经费投入需要增加，特别是没有其他资金来源的社区更需要足额保障办公经费。

**（二）改进措施**

1. 指导各地在省级补助基础上，积极争取当地财政部门加大补助力度。